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 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签字表决,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。

《2025 年三季度报告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.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